

「第二屆【我是童詩高手】全國童詩創作競賽」實施辦法

壹、活動宗旨：

透過競賽提升高中學生欣賞童詩的樂趣，並激發童詩創造的能力與想像力，同時，也做為全國高中學生童詩欣賞與創作的交流平台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台北校區嬰幼兒保育系

參、實施辦法：

一、參加對象：全國各公私立高中之在學學生。

二、活動時間：

(一) 徵文時間：即日起~2017年09月29日截止。

(二) 得獎名單於2017年10月20日公布。(得獎名單將公布於 康寧大學台北校區嬰幼兒保育系 網頁，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得獎人)

三、徵文題材：題目自訂。

四、篇幅及形式：

文章形式限定為童詩體裁。篇幅在15行以上。

五、投稿方式：

(一) 以掛號郵件投遞投稿，日期以郵戳為憑。

(二) 投稿稿件共分兩部分。第一頁為參賽報名表，第二部分為參賽作品。

1. 參賽報名表(如附件一)。註明：創作作品題目、真實姓名、學校、班級、聯絡地址與電話、及電子郵件信箱；若有指導老師則註明指導老師姓名。
2. 參賽作品：文章請以word檔繕打，A4紙張規格，橫書，題目置中，題目16級字，內文新細明體12級字，引文標楷體12級字，英文Times New Roman12級字，用標準字距與單行行距，文字取左右對齊，段落間距0.5行，段落之間勿加空行。

六、投郵信箱：

(一) 掛號郵件地址：114 台北市內湖區康寧路三段75巷137號/康寧大學

(二) 信封主題：嬰幼兒保育系第二屆【我是童詩高手】參賽作品

(三) 活動聯絡人：薛惠琪老師 02-26321181 分機 584 或 222 。

七、評分標準：

(一) 文章架構 20%。

(二) 語彙修辭 30%。

(三) 內容充實性 30%。

(四) 創意 20%。

八、錄取名額及獎勵辦法：

(一) 本次競賽指導老師及參賽者，不論得名與否，皆可獲得主辦單位頒發之參賽證明。

(二) 本次競賽錄取前三名及佳作十名。

(三) 第一名：得獎者頒發獎狀一面及獎金5,000元。

(四) 第二名：得獎者頒發獎狀一面及獎金3,000元。

(五) 第三名：得獎者頒發獎狀一面及獎金1,000元。

(六) 佳作：得獎者頒發獎狀一面。

肆、其它注意事項：

一、來稿限定未經發表之作品，請勿抄襲、冒用、一稿數投、轉載、或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。如經主辦單位查證違反上述規定，將立即取消參賽資格，並自負完全的法律責任！

二、本科保留投稿作品於媒體刊登之權利(包含文宣與活動展示等)。本活動結束後得獎作品之智慧財產權歸本科無償使用，並有權重製及保有修改權利。

三、請附上真實姓名及聯絡地址電話等訊息，以保障自身權益及對作品負責，避免著作權糾紛及保障作者權益。如經主辦單位查證違反上述規定，將立即取消參賽資格。同時，本科將謹守作者基本資料之保密措施。

伍、其他未盡事項，將於康寧大學台北校區嬰幼兒保育系網站首頁中補充。

【附件一】

第二屆【我是童詩高手】全國童詩創作競賽

報名表

篇名(題目)	
體裁	童詩
學校	
年級	
班級	
其他	
指導老師 〈無則免填〉	
姓名	
聯絡地址	
聯絡電話	
e-mail	
注意事項	投稿作品若有侵犯智慧財產權之情事者，主辦單位除有權取消得獎名次、追回獎品、公布姓名外，侵權者亦將負起一切法律責任。

備註：資料請務必填寫清楚、完整